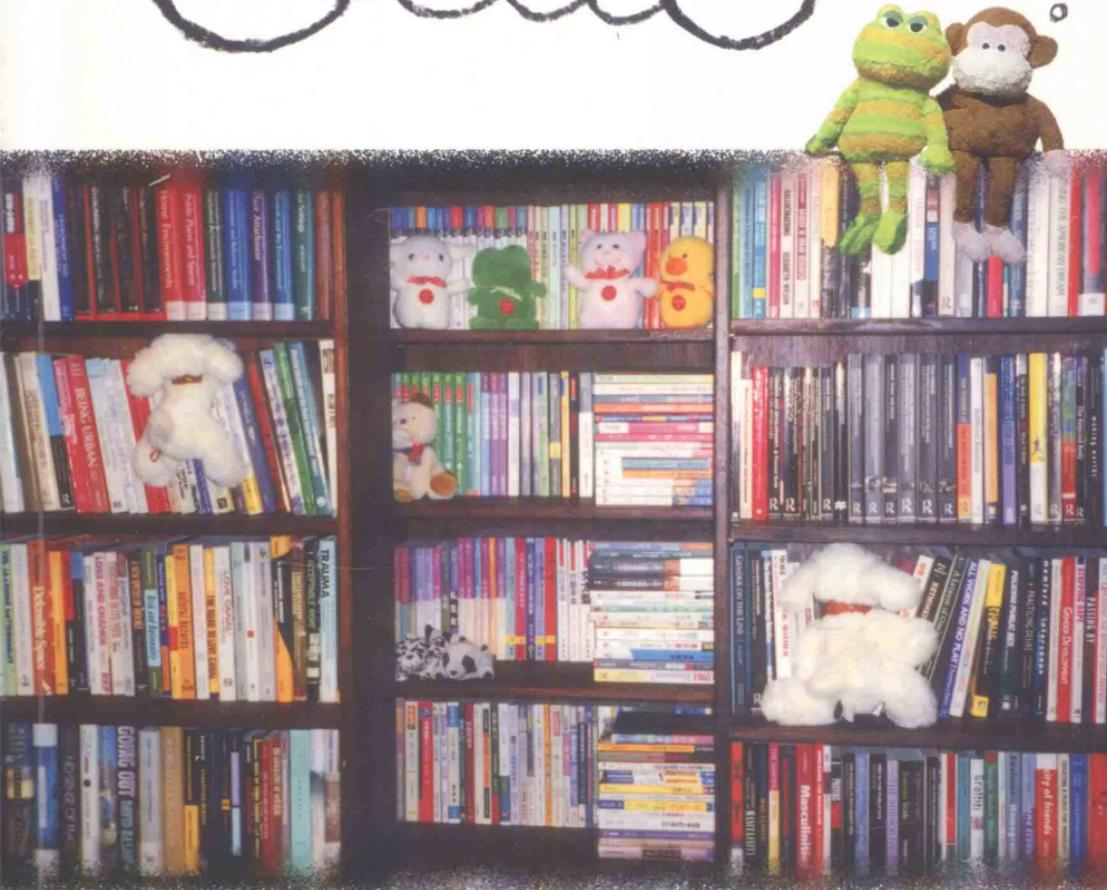


教授為什麼沒告訴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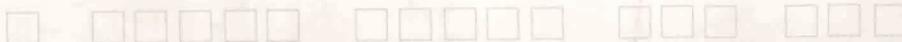
論文寫作的枕邊書。

撰寫博士論文的時候，家裡的馬桶刷得特別乾淨。原來每天坐在電腦前面，卻經常連一個字也寫不出來，於是就猛刷馬桶、擦地板。心中即使煩躁，卻也不敢外出看電影、逛街，這樣會有罪惡感，只好做些像是刷馬桶這種具有正當性的工作，其實是在逃避，只要找到能夠不要寫論文的理由就好。而我其他也正在寫論文的同學，則有的打毛線、有的畫畫、有的學打坐，似乎論文遇到瓶頸，每個人就會自然發展出第二專長。

寫論文的時候，家家有本難唸的經，有的人想等到胸有成竹的時候才開始寫卻一直等不到、有的人不確定是否要硬性規定自己每天有無靈感都要寫三頁、有的人因為影印時的疏忽結果為了一句引文的出處在圖書館裡翻天覆地尋找……。然而指導教授因為脫離學生年代久遠，無法體會學生的痛處；坊間雖然不缺研究方法的書籍，但是大都講些應然的大原則，無法回答研究生生涯的具體處境。這本書，野心不大，但願能夠成為研究生撰寫論文的枕邊書，讓研究生在寫作的痛苦深淵中還能安然入睡。 ——**畢恆達**

相對於其他像百科全書一樣羅列各種「須知」的寫作手冊，畢恆達只寫他認為最重要的幾件事，而且從頭搞笑到底。建議讀者將本書擺在一個你隨時可以看到的地方，和論文寫作一起日出而作、日入而息。 ——**曾嬿芬**

正在進行研究或寫作的同學，可以把這本書當作一本索引與指南，在路程中碰到方向迷離與腳步恍惚之際，時時翻閱參考、自我檢視。 ——**藍佩嘉**



學富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新生南路3段60巷9號

電話：(02)23620918 傳真：(02)23622701

ISBN 986-7840-69-0



9 789867 840691

教授為什麼沒告訴你 論文寫作的枕邊書

>>> 論文寫作的枕邊書

畢恆達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教授為什麼沒告訴我—論文寫作的枕邊書
/畢恆達著。
--初版。--臺北市：學富文化，2005 [民94]
面：公分

ISBN 986-7840-69-0 (平裝)

1.論文寫作法

811.4

94006835

初版1刷 2005年5月
二版4刷 2006年2月

教授為什麼沒告訴我—論文寫作的枕邊書

作者 畢恆達

發行人 于雪祥

出版者 學富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大安區106新生南路三段60巷9號

電話 02-23620918

傳真 02-23622701

e-mail proedp@ms34.hinet.net

法律顧問 宇洲國際法律事務所

印刷 文鴻彩色製版印刷有限公司

定價 200元（不含運費）

ISBN: 986-7840-69-0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 論文寫作的枕邊書



有趣！有趣！有趣！



曾嫌芬 序

寫一篇論文，「落九枝花」

母親提過一句令人印象深刻的閩南語俗諺：「生一個子，落九枝花。」意思是說，女人生一個孩子，損耗她的青春精力甚鉅，當時聽了覺得「落九枝花」的形容詞很聳動。現在，當我看到處於寫論文階段的學生時，我常會想起「落九枝花」這個比喻。據我的觀察，十個眼睛閃爍著智慧光芒、頭上環繞著知識桂冠的學生，會有九個半一旦到了做研究、寫論文的「生命階段」，對自己走學術之路的信心逐漸花果飄零，「發現自己真的不適合走學術的路」是經常出現的告解內容。如果你已經或接近宣告「自己真的不適合走學術的路」，且慢，你或許即將發現「教授並沒有告訴你」許多寫論文的生存之道。

「教授為什麼沒告訴我？」是畢恆達將從事論文寫作與指導論文經驗的點點滴滴，匯集成一本寫作小指南，他所設想的讀者是人文社會科學的研究生，也就是書名中的「我」，這本書可以破除學生以為寫論文只要拿學長姐的論文參考一下的迷思。我認為本書也會吸引另一群讀者，就是屬於主詞的「教授」們，讀這本書不斷地讓我想起在求學階段，我的老師可以告訴我但沒有告訴我的事原來有這麼多，也提醒現在已經在大學教書的我可以告訴學生有關論文寫作的事原來也有這麼多。讀完本書，有些教授們會像我一樣因為受到啟發才開始想告訴學生寫論文的經驗與知識。

我無法想像自己有能力為學生寫一本這樣的書，所以我實在非常感激畢恆達代替我們這些論文指導老師所做的付出。對於論文寫作，自己累積了一些不吐不快的話，憋在心裡，一直沒機會講，趁著替這本書寫一篇序的機會，一吐為快，為此我要感謝畢恆達邀請我搭這個便車。

以前沒人告訴過我

雖然這本書用「教授為什麼沒告訴我？」這個標題的原意比較像是嘟囔和抱怨，這本書當然不是為了解釋這個現象而寫，但是，我覺得想辦法解釋一下「教授為什麼通常不教？」，可以引發我們對專業訓練以及創造力之間

複雜關連的討論。稍微瞭解這個複雜性，可以先幫助我們評估論文寫作所需的知識特性。

自從博士階段開始，我對寫作技能所做的投資非常少，頂多選幾篇寫作風格不同的論文，揣摩一下自己想當哪一類的作者，從臨摹開始。由於沒有建立標準的作法，以致於每一篇論文的創作過程差異度都很大，有些論文寫作過程風景秀麗、有些則荆棘遍地；有時腦裡想寫的字句像杯子溢滿啤酒泡沫一樣來不及接住，有些論文則從前言開始就一路 NG 到底。為了幫助自己建立比較可預測的寫作計畫（而不是任命運擺佈），在讀畢恆達這本書之前，我正開始讀一些研究與寫作 DIY 的書籍來克服（或起碼讓自己體認到）一些論文寫作的弱點與障礙。不過，我一直覺得有關於寫作過程中各種挫折與收穫的轉折，理論歸理論，真的開始寫，什麼寫作手冊都沒有效，因為我們很難將那些書中列舉的好論文的構成元素以及寫作的步驟，這些正式的特性，運用到我們每個人面對的情境。

畢恆達這本書多少改變我這個悲觀論。這本書雖然也介紹寫作的構成與步驟的正式知識，它還包含更多畢恆達累積多年的經驗知識。這些知識包括對於國內碩博士論文寫作風格的瞭解，書中改編了一些論文草稿的片段作為例子，非常貼近現實中讀者所需的知識。我覺得畢恆達其實是用這本看起來輕薄短小的書完成了一項艱鉅的任務，讓我解釋一下為什麼。像寫論文這樣的創造技能有很多部份

是屬於 Michael Polanyi 說的隱微知識（*tacit knowledge*），相對於外顯知識（*explicit knowledge*）被認為需要正式的學習，並且有正式、標準的溝通方式（語彙）傳遞這種知識。隱微知識的特性是：擁有知識的人所知道的比能說出來的多（*We can know more than we can tell*），這種知識隱藏在身體和腦裡，很難捕捉、很難歸類，因此也很難教導。論文寫作就是許多教授認定為一種無法表達、教導的經驗。

寫作訓練是專業訓練中的屬於創造力培養的部分，由於這種能力經常被視為隱微知識的一種，學習創造的管道也就依賴師徒制，假設學生必須從不斷親近以及觀察老師的實作過程中，揣摩自己的方法。隱微知識是否一定只能靠人與人近身的傳授，而不能制度化、正式化的學習，這是專業社會學感興趣的問題。有許多人開始討論將隱微知識視為個人化的知識、不能予以正式教導，是一種迷思，並提出許多導引隱微知識向外顯知識靠攏的可能。比如擁有知識的人更加覺知自己學習過程的幾個導致成功的步驟，當然我們知道，這不容易，一位作家不必然會教別人如何寫作。覺知自己的步驟只是第一步，接下來還必須建立一套被歸類、可以連結意義的術語以溝通這些知識的內容，教別人如何寫論文也需要一套這樣的術語。

將隱微知識正式化有兩個重要的意義，一是增加個人取得知識的公平性，二是擴大社群的創造力。比如研究所

的訓練過程，有許多像寫作這種正式課程不會教的技能，是社會學家講的「非正式的專業社會化」，也就是學習者必須在課餘自行充電、揣摩相關的專業技能與文化。研究生大多由「做中學」習得有關寫論文的技能與規範，主要的社會化管道是參考寫作的工具書、請教別人的經驗。結果使得對於這些專業技能的學習私人化，你的老師有教最好，沒有教的話，也沒人理你。缺乏正式的寫作訓練所造成的問題，也是集體的損失，對人文社會科學的知識累積所造成的損害比對自然科學更大，因為自然科學的表達方式比較有標準模式可尋（社會科學中量化論文的寫作方式也比較標準化），社會人文科學對寫作的創造性要求更高。台灣的情況又比有些國家的情況更需要關注，因為在台灣的大學部教育中，並沒有針對人文社會科學的寫作提供正式的課程。大學時期沒有打好根基，上了研究所，知識的內容愈益複雜，表達的難度增加，問題跟著就浮現。

針對此，畢恆達顯然認為有經驗的作者和老師能教的寫作經驗與技能多於我們所想像的（我將 Polanyi 的話改寫一下，就成為了「畢氏」定理：We can tell more than we can imagine）。從這個角度來說，畢恆達作的事情真的很了不起，他努力將寫論文這樣的隱微知識外顯化、正式化，也就是可以像外顯知識一樣地用書或課程教導出來。讀完本書，我已經成為畢氏定理的跟隨者，準備將寫作技能從隱微知識正式化，開始想到許多可以教導學生的經驗

與知識。以下我只談我立即可以談的三個主題，一是選擇研究主題這樣的大事，二是如何進入寫作或脫離寫作狀態的例行「小事」，三是學生和老師的角色所造成的寫作心理。

熱情的作者、有趣的主題

研究主題絕對是一篇論文的靈魂，作了不當的選擇，接下來的日子當然魂不守舍。畢恆達認為「熱情！熱情！熱情！」是一位作者選擇研究主題的最重要動機，也就是作者要對研究主題感到一種熱情，我完全贊成，不過，除了作者要有主觀想表達的熱情之外，我認為也要兼顧考量讀者的閱讀興趣。用愛情作比喻就蠻清楚的，一個人光有愛人的熱情還不夠，要想辦法讓她/他在乎的人覺得可愛、有趣才行。就像這本書的成功之處，除了讀者很容易感受到畢恆達寫這本書時充滿「熱情！熱情！熱情！」之外，讀者很可能立刻有另一種感受，那就是「有趣！有趣！有趣！」

讀過一篇文章討論如何建立讓社會科學學者印象深刻的論證，值得在此推薦該文的結論，這篇題為 That's Interesting! (作者為 Murray Davis) 的文章，從標題開始就讓人印象深刻，畢恆達的「熱情論」是強調作者主觀上有想要說故事（理論、論點）給別人聽的動機，Davis 提出

的是「有趣論」，強調作者必須設想如何引起讀者讀你嘔心瀝血之作的動機。我的看法是，選擇研究主題時若能兼顧「熱情論」與「有趣論」，應該會很完美。讓我們稍微瞭解一下「何謂有趣？」

Davis 在 *That's Interesting!* 這篇文章中列舉有些社會理論能夠歷久不衰的原因，他發現的簡單結論對想找研究主題的人而言，可以有很大的啓發。Davis 對於「有趣」的定義，一言以蔽之，就是引起別人的注意（*engaging the attention*）。根據這樣的定義，找到有趣主題的方法，就是在進行這項研究之前，先找出大家原本看問題或現象的注意力在哪裡，研究者的挑戰是，如何設定一項研究主題來引起新的注意（或喚起大家對某一面的重新的注意）。依照 Davis 的看法，有趣的研究或論證可能在某些面向上改變大家的認知，一個無趣的研究或論證在每一個面向上都只是再度確認大家原有的認知。

開機、登出、關機

創造力不是憑空而降，如果你有機會讀一些有經驗的作家談他們的寫作，你大概會瞭解安排寫作的時間與空間對創造力的重要性。寫作這個工作並不像我們想像的，是一群有才氣的人在靈感一來時才捉住筆寫，寫個不停」，她 / 他們多半有一套每天例行的步驟以保持固定的

寫作量，也為自己脫離寫作的狀態建立一種模式。比如據說海明威習慣清晨四、五點一直工作到中午，下午去釣魚（通常就是馬林魚），傍晚去酒吧（而且只去固定的那一家），每天日出、日落，過著非常固定的生活（當然，一望而知，這套寫作與不寫作的例行公事完全不適用於重視照顧家庭的作家）。

為了安排寫作的時間與空間，作家通常會建立一些寫作「儀式」。寫作儀式指的是，寫作之前可以建立自己的儀式以幫助自己進入寫作狀態，因為是每次必作的步驟故稱儀式，目的是為了送出一連串訊息給還不願意進入寫作狀況的大腦。畢恆達對寫作儀式的建議包括淨空寫作的時間與空間，比如關手機、殺掉電腦裡的遊戲軟體這些展現壯士斷腕決心的步驟。他也提到脫離寫作狀態時他自己的例行公事（比如刷馬桶），之前網路上流傳一則研究生寫論文的紀實中以「發展第二、三種專長」來稱呼這種不寫作時的例行公事，可見「停筆」儀式需要一些精心安排。

畢恆達談比較多開機寫作的儀式，我來分享一下我的「停筆」儀式。對我而言，停筆通常有兩種狀況，一種是登出，另一種是關機。第一種情況指的是連續寫作狀態中的暫時停頓，這時進行一些「停筆」儀式的目的是讓大腦處於「登出」而非「關機」狀態。我有時會謹遵有經驗作家的建議，停筆前，先寫下一點有關下次應該從何處開始、有哪些重點要繼續發揮或注意的紀錄，這是為了避免在下

次要動筆之前，進行了各項「寫作儀式」（整理了書桌、泡好了咖啡、花草茶）之後，腦袋依然一片空白，不知道要如何延續停筆前寫作的思緒。

第二種情況指的是當我決定讓腦袋關機、脫離論文的折磨，這也需要一些「停筆」儀式，這時儀式的目的是為了徹底關機。寫作到了一個地步，即使不寫，也很難完全不想論文內容，這時就需要一些儀式讓自己關機。我寫論文寫不出來，經常是已經到了「望文生厭」的地步，這時候勉強自己繼續瞪著電腦，邊際效益不大。但是，我發現即使做別的事，心思還是無法逃離論文的內容。這時如果我有選擇，我不會像畢恆達一樣選擇刷馬桶或打毛線（通常會讓腦袋繼續困在論文的網中），寫博士論文時，跑去看電影是我的停筆儀式，靠著全心投入在電影的影像與劇情中，徹底忘記電影院外的世界。這樣的儀式一旦建立，寫作障礙一來，你就知道離開書桌去做什麼可以幫助自己「不寫」、「不想」、「不焦慮」的事，而不是花更多時間去想作什麼事情來讓自己的腦袋關機。

請將老師想像為學生

學生寫論文的時候，往往碰到一個非常大的心理障礙，由於碩博士論文的第一讀者是老師，老師被認為比學生更熟悉文獻、更理解該領域的發展、甚至對研究主題更

清楚，再也沒有任何寫作情境比這更令人挫折、更讓人沮喪的了！寫作的衝勁與熱情本來是出自於想告訴讀者一個她/他所不知道的故事、不知道的觀點、不瞭解的現象；寫作給你認為已經知道故事會如何發展、可能有什麼觀點、對現象瞭若指掌的讀者，簡直就是...「毫無意義」！如果不突破這個心理障礙，作者會啓動「自我防衛」機制，產生一些典型的反應，包括寫冗長的文獻回顧以便向老師證明自己有在唸書、寫很抽象的文字證明自己有理論思考的能力，以致於跟畢恆達一樣，我讀碩博士論文，經常好像在海灘上撿貝殼，要在一堆不相干的文獻回顧和抽象費解的文字中，尋找閃爍的貝殼。那些作者真心想對話（或最傾心）的理論、最想回答的研究問題、真正想寫的結論，往往被埋沒在沙堆中。

因此，破除這樣的心理障礙對作者與老師而言都將是雙贏，但是要辦到這一點需要一點技巧。我想提一本書 *The Craft of Research* 中，幾位作者給的建議 (Booth, Colomb, & Williams, 2003)。他們認為學生在寫作論文或報告時，應該要練習作角色的對調，練習將老師視為學生、將自己當作老師。你要假設沒有做這個研究或沒有用你覺得最相關的理論分析現象的老師，不論她 / 他是否是這個領域的頂尖學者，在聆聽、閱讀你所發表的研究時，她 / 他是你的學生。同事吳嘉苓告訴我，她的博士論文指導老師深懂角色調換的重要，這位老師一直會跟她的學生

強調，在學生的研究中，老師和其他的論文委員都不會比學生更瞭解那一個主題。

當然，大部分的人都不會那麼幸運，許多老師並不知道學生寫論文面臨這項心理障礙（這也可能是因為許多老師在當學生寫論文時，未必會意識到自己碰到這樣的心理障礙）。要作這樣的角色對調，很難嗎？的確很難。依我的經驗，有幾個方法或許有助於你從事這樣的角色對調。如果你做的是經驗性的研究，這種情形蠻容易處理的，因為，你的老師起碼沒有跟你做過一模一樣的經驗性研究（如果有，她 / 他早就會勸你換題目了），所以，發表經驗性研究時，至少你為這個領域增加了新的、你的老師並不知道的經驗資料。增加新的資料對於碩士論文的目的而言，其實已經足夠。當然，如果你從事的是博士論文的研究，你的要求可能會高一點，你會想要用一本論文來改變別人先前的想法，或對某一個理論增加一些新的面向，但是，作這件事之前，請先想像一下，大部分的讀者（包括你的老師）都是需要被你的論文改變想法的對象。

現在回想起來，我在博士論文的階段，無意地作了一些事，其實是達到突破學生對老師那種下對上的心理障礙，這是一種角色對調的效果。我做的事是搶在老師前面讀最新的文獻，這一點很容易辦到，因為老師通常很忙，即使知道有新的文獻，也常還找不到時間讀，更別提我比他有時間追新文獻。我搶在他讀以前讀，並解說給他聽，

那篇新文獻說了什麼以前的人沒說的。有時我會讀一些其他相關領域的文獻，並發現這些文獻與研究主題的關連，這也不難，因為老師多半讀的領域比較專精，反而不像學生帶著想像力在領域之間穿梭。不論我是分享新文獻，還是與其他領域的新連結，都是在扮演老師的角色。後來，我的論文指導老師和我見面談論文時，總會請我先講我的心得與發現。你可以用你的方式演練角色對調，多幾次這樣的演練，你可以開始想像自己是主角、老師是配角。

願這本書陪你入睡

我建議讀者用最迅速的方式瀏覽本書之後，先安心睡個覺，等明天一覺醒來，可以仔細分析這本書中你覺得對你最有用的部分（通常也就是你的弱點），然後再依據他的建議，一一列出你可以具體做到的重點。建議已經進入密集寫作狀態的讀者不要將本書擺在書櫃中當作參考書（尤其是字典類）作為陳列之用，這本書的理想收納地點就是你的書桌和床頭，總之，一個你隨時可以看到的地方，因為相對於其他的論文寫作手冊，本書非常生活化，它應該和正在密集寫作的「作家」們，一起日出而作、日入而息。

本書的副標題是枕邊書，各位不要覺得很誇張，相對於其他書多少有點像百科全書一樣羅列各種「須知」的寫